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资退出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和实业”）51.00%股权，公司拟以减资方式退出所持有的骏和实业股权。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骏和实业股权，骏和实业将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 本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减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减资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7年11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控股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通过现金方式收购股权及增资取得骏和实业51.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河南四季宏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商贸”）、河南中原四季水产物流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季物流港”）、福建冠辉食品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辉食品”）分别持有骏和实业51.00%、29.40%、9.80%、9.8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17日、2017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2017-040)。

经公司与骏和实业其余股东宏达商贸、四季物流港、冠辉食品协商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及其股东冠辉食品以减资方式退出骏和实业。本次减资骏和实业注册资本减少人民币 20,678.08 万元，其中：对应公司对骏和实业的出资人民币 17,345.10 万元，减资价格为人民币 1.5970 元/1 元注册资本，骏和实业向公司支付减资总价款人民币 2.77 亿元；对应冠辉食品对骏和实业的出资人民币 3,332.98 万元，减资价格为人民币 0.9001 元/1 元注册资本，骏和实业向其股东冠辉食品支付减资总价款人民币 3,000.00 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骏和实业股权，骏和实业将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减资退出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减资退出控股子公司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

本次减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减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相关方基本情况

（一）骏和实业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一层 C3 区（TG 第 386 号）

法定代表人：林晓峰

注册资本：34,0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3 月 12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3 月 12 日至 2043 年 3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工业厂房、工业基础设施、仓储设施的经营管理及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骏和实业 51.00% 股权，宏达商贸持有骏和实业 29.40% 股权，四季物流港持有骏和实业 9.80% 股权，冠辉食品持有骏和实业 9.80% 股权。

2、骏和实业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226.16	56,664.48
负债总额	3,513.68	3,548.65
资产净额	53,712.48	53,115.83
	2024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58.48	241.46
净利润	-1,271.16	-596.65

（二）冠辉食品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冠辉食品企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住所：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路街道金印村福中路普前新村 91 号

法定代表人：魏成辉

注册资本：2,3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8 年 7 月 9 日

营业期限：1988 年 7 月 9 日至 2038 年 7 月 8 日

经营范围：生产冠辉系列饼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冠飞食品企业有限公司 100% 持股。

三、本次减资前后骏和实业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减资前后股东、出资额和股权比例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减资前		本次减资后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额	股权比例
联明股份	17,345.10	51.00%	0	0
宏达商贸	9,998.94	29.40%	9,998.94	75.00%
四季物流港	3,332.98	9.80%	3,332.98	25.00%
冠辉食品	3,332.98	9.80%	0	0
合计	34,010.00	100.00%	13,331.92	100.00%

四、本次减资对公司的影响与风险提示

本次减资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及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本次减资回收投资资金 2.77 亿元，预计实现当期收益约 611 万元（具体金额最终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减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骏和实业股权，骏和实业将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可集中资源发展主业，提高股东回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减资退出控股子公司事项尚需经过减资公示和工商部门的最终变更登记等程序，在实际操作中可能存在债权人申报债权或其他阻碍或影响整体进程的情形，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若有后续变化，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一日